



北京师范大学史学文库

BEIJING SHIFAN DAXUE SHIXUE WENKU

秦汉社会史论考

王子今 著



商務印書館

北京师范大学史学文库

秦汉社会史论考

王子今 著

商务印书馆

2006年·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秦汉社会史论考/王子今著. ——北京:商务印书馆,
2006

(北京师范大学史学文库)

ISBN 7-100-04982-2

I. 秦… II. 王… III. 中国-古代史-秦汉时代-
文集 IV. K232.07-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034886 号

所有权利保留。

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使用。

QÍN HÀN SHÈ HUÌ SHǐ LÚN KǎO

秦汉社会史论考

王子今 著

商 务 印 书 馆 出 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36号 邮政编码 100710)

商 务 印 书 馆 发 行

北京瑞古冠中印刷厂印刷

ISBN 7-100-04982-2/K·929

2006 年 12 月第 1 版

开本 880×1230 1/32

2006 年 12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张 12%

定价: 22.00 元

《北京师范大学史学文库》编辑委员会

顾问：何兹全 龚书铎 刘家和

主任：郑师渠 晁福林

副主任：杨共乐 李帆

委员（按姓氏笔划为序）：

马卫东 王开玺 王东平 宁欣 汝企和
李梅田 张皓 张建华 侯树栋 耿向东
郭家宏 梅雪芹

《北京师范大学史学文库》总序

北京师范大学历史学系是中国高校最早形成的系科之一，由1902年创办的京师大学堂“第二类”分科演变而来。1912年称北京高等师范学校史地部，1928年单独设系。1952年院系调整，北京师范大学历史学系与辅仁大学历史学系合并。北京师范大学历史学系的师资力量与综合实力，由此得到了前所未有的加强，为日后的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在百年的演进历程中，一批享誉海内外的著名学者，如李大钊、钱玄同、邓之诚、朱希祖、王桐龄、张星烺、楚图南、陈垣、侯外庐、白寿彝、柴德庚、赵光贤等，先后在北京师范大学历史学系辛勤耕耘。经几代人的努力开拓，北师大历史学系学术积累丰厚，学风严谨，久已形成了自身的优势与特色。

如今的北京师范大学历史学系是我国历史教学与研究的重镇，学科门类大体齐备，师资力量较为雄厚，既有国内外知名的老教授何兹全、龚书铎、刘家和等，又有一批崭露才华并在国内外史学界颇具影响的中青年学者，综合实力居全国高校历史学科前列。在教学方面，我系的课程改革、教材编纂、教书育人，都取得了显著的成绩，曾荣获国家教学改革重大成果一等奖。在科学研究方面，同样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就，如由白寿彝教授任总主编、我系众多教师参与编写的多卷本《中国通史》，被学术界誉为“20世纪中国

史学的压轴之作”。其他教师的学术论著也多次荣膺国内外各类学术奖项,得到学界好评。

北京师范大学历史学系业已铸就自己的辉煌,但学术的发展无止境。今天,中国社会政通人和,学术研究也日新月异,我们又面临着新的挑战与机遇。为了更好地传承先辈学者的治学精神,光大其传统,进一步推动学科与学术的发展,本系决定编辑《北京师范大学史学文库》,陆续出版我系学者的学术论著,以集中展示北京师范大学历史学系的整体学术水准。同时,相信这也将有助于推动我国历史学的发展。

商务印书馆向以奖掖学术、传播文化著称,此次《北京师范大学史学文库》的编辑出版,也承蒙其大力支持。在此,谨致由衷谢忱!

《北京师范大学史学文库》编辑委员会

目 录

汉代儿童的游艺生活·····	1
说秦汉“少年”与“恶少年”·····	19
两汉的少年吏·····	41
秦汉时期的人口流动与文化交融·····	70
两汉流民运动及政府对策的得失·····	86
秦汉时期的社会福利法规·····	102
汉王朝的社会福利宣传和福利政策——以帝王诏令为 视窗·····	115
两汉开明之士对浮侈世风的警觉与批判·····	133
汉代婚丧礼俗的考察·····	139
论秦汉盗墓及相关现象·····	162
霸陵薄葬辨疑·····	215
汉初查处官员非法收入的制度——张家山汉简《二年律令》研读 札记·····	227
居延简及敦煌简所见“客”——汉代西北边地流动人口考察 札记·····	239
汉代“客田”及相关问题·····	261
汉代的食品卫生法规——张家山汉简《二年律令》研读札记·····	270
汉代人饮食生活中的“盐菜”“酱”“豉”消费·····	281

ii 秦汉社会史论考

试论居延“酒”“麴”简——汉代西北边地社会生活的一个侧面·····	296
汉代丝路贸易的一种特殊形式:论“戍卒行道贯卖衣财物”···	309
“东海黄公”考论·····	330
汉代的斗兽和驯兽·····	349
汉代建筑中所见“复壁”·····	360
汉简人名“未央”琐议·····	369
秦汉民间谣谚略说·····	377
后记·····	394

汉代儿童的游艺生活

儿童期是人生极其重要的阶段。儿童是绝大多数家庭的基本成分,又是所有社会的基本成分。儿童生活的形式和内容对其人生轨迹有重要的影响。因而儿童的生活情状是我们研究社会史不能不予以认真注视的考察对象。通过对汉代儿童生活的考察,有助于更为全面、更为真切地认识汉代家庭生活和汉代社会生活。

游戏玩乐,是儿童生活的主要特征。^① 于是《史记·律书》说“年六七十翁”恬然逸乐,有“游敖嬉戏如小儿状”语。汉代儿童游艺生活的形式与内容,兼及社会物质生活史与社会精神生活史,关心汉代史的社会史学者,应该有探考其详的兴趣。



晋人杜夷《幽求子》说:“年五岁有鸬车之乐,七岁有竹马之欢。”《锦绣万花谷》卷一六引张华《博物志》:“小儿五岁曰鸬车之戏,七岁曰竹马之戏。”可知“鸬车”、“竹马”一类儿童游艺形式在民间曾经长期普及。

^① 如《后汉书·贾逵传》所谓“自为儿童,常在太学,不通人间事”,以及《后汉书·方术列传·公沙穆》所谓“自为儿童不好戏弄,长习《韩诗》、《公羊春秋》,尤锐思《河洛》推步之术”那种与正常游艺活动几乎完全隔绝的情形,应当只是罕见的例外。

汉代鸬车实物,早已见于宋人著述。王黼等《博古图》卷二七写道:“汉鸬车、六朝鸬车,二器状鸬形,置两轮间,轮行则鸬从之。”“为儿童戏。”日本藤井有邻馆收藏有较完整的1件汉代铜质鸬车,两轮,有长尾,尾端扁平,强力牵曳,则尾部翘起,若缓行,则尾端摩地,正可以仿拟鸬鸟飞翔和行走时的不同形态。^①通过河南南阳李相公庄汉墓出土的许阿瞿墓志画像,可以真切地看到儿童手牵鸬车游戏的情形。画面可见韩幔下有一身着长襦的束发为总角的儿童端坐于榻上,右侧榜题“许阿瞿”三字。榻前置案,案上有酒食具。画面右方描绘一儿童“牵一木鸬,鸬有两轮,后一人执鞭赶鸬”。画面体现了富家小主人令僮儿表演所谓“鸬车之戏”以取乐的情形。志文记述许阿瞿“年甫五岁,去离世荣,遂就长夜,不见日星”^②,可见,“年五岁有鸬车之乐”,“小儿五岁曰鸬车之戏”的说法,也反映了汉代风习。

1955年发掘的洛阳涧西区小型汉墓中,M45出土1件陶鸬车。发掘报告写道:“体为鸟形,实腹,两翼成车轮状,中有一轴,可拉动,质地属夹砂红陶。”M41还出土1件铜鸬车,据介绍,“与M45的陶鸬车形状雷同,在鸟的腹部两旁,向外凸有圆轮轴,其轮未见。”铜鸬车的车轮可能为木质,已朽坏。M41和M45都是儿童墓,前者墓室长度仅为1.5米,后者仅为1.4米。发掘者分析这一“贫苦人民的墓地”出土器物发现的规律,以为“鸬车出自儿童墓,铜镜多佩于成年者的墓中,疑亦为两汉时代的葬俗”。^③ 洛阳

① 林巳奈夫:《汉代の文物》,京都大学人文科学研究所昭和五十一年版,图6—64。

② 南阳市博物馆:《南阳发现东汉许阿瞿墓志画像石》,《文物》1974年第8期;闪修山等:《南阳汉画像石》,河南美术出版社1989年版,第73页。

③ 中国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洛阳中州路(西工段)》,科学出版社1959年版,第48—49页。

中州路西汉初期房屋基址中曾经出土 1 件被发掘报告执笔者定名为“陶鸽”的器物，观察其形制，联系同类器物的发现，可以推知其很可能也是儿童玩具陶鸽车的残件。^①

1977 年出土的山东嘉祥核桃园齐山村北汉画象石，1978 年出土的山东嘉祥满硐宋山村北汉画象石，傅惜华《汉代画象全集》著录的山东滕县汉画象石，以及陕西绥德刘家沟汉画象石，都可以看到反映“孔子见老子”传说的画面。其中立于孔子与老子之间的童子，应当就是传说中的神童项橐。《战国策·秦策五》：“项橐生七岁而为孔子师。”《淮南子·说林》：

项託使婴儿矜。

高诱注：

项託年七岁，穷难孔子而为之作师，故使小儿之矜自矜大也。

又《淮南子·修务》：

夫项託七岁为孔子师，孔子有以听其言也。

《史记·樗里子甘茂列传》：

大项橐生七岁为孔子师。

《新序·杂事五》：“项橐七岁而为圣人师。”《论衡·实之》也说：“项託年七岁教孔子。”值得注意的是，在反映“孔子见老子”传说的画面中，站立居中，形象表现为童子的项橐，往往手持下附小型车轮的木柄。这一器物所象征的，应当就是鸽车^②，与此对应的老子作为

① 王子今：《汉代民间的玩具车》，《文物天地》1992 年第 2 期。

② 山东省博物馆、山东省文物考古研究所：《山东画象石选集》，齐鲁书社 1982 年版；傅惜华：《汉代画像全集》，巴黎大学北京汉学研究所 1950 年版；李林、康兰英、赵力光：《陕北汉代画像石》，陕西人民出版社 1995 年版。

身份标志的象征物,则是藜杖。^①汉画像石画面中项橐以鸠车作为年龄标志,也反映了当时儿童喜好“鸠车之乐”、“鸠车之戏”是相当普遍的情形。

有关竹马这种儿童跨骑竹竿仿拟跃马奔走的传统游戏方式,最早的明确记载,也见于汉代。^②《后汉书·郭伋传》说,汉光武帝建武年间,并州牧郭伋为官廉正,“素结恩德”,以致“民得安业”,据说“所到县邑,老幼相携,逢迎道路”。最为生动,流传最为久远的,是体现他与美稷县儿童友情的故事:

(郭伋)始至行部,到西河美稷,有童儿数百,各骑竹马,道次迎拜。伋问:“儿曹何自远来?”对曰:“闻使君到,喜,故来奉迎。”伋辞谢之。及事讫,诸儿复送之郭外,问:“使君何日当还?”伋谓别驾从事计日告之。行部既还,先期一日,伋为违信于诸儿,遂止于野亭,须期引入。

这一史事,后来反复为人称引,成为官民间关系融怡感情和睦的典型。^③

又如《三国志·吴书·陶谦传》裴松之注引《吴书》:

① 以藜草老茎作杖,质坚而轻,古时老者以为行具。《庄子·让王》:“原宪华冠纵履,杖藜而应门。”《史记·留侯世家》记述黄石公神话,张守节《正义》引《括地志》:“孔文祥云:‘黄石公状,须眉皆白,杖丹黎,履赤舄。’”《拾遗记》卷六:“刘向于成帝之末,校书天禄阁,专精覃思,夜有老人,着黄衣,植青藜杖,登阁而进。”

② 《墨子·耕柱》:“子墨子谓鲁阳文君曰:‘大国之攻小国,譬犹童子之为马也。童子之为马也,足用而劳。’”一说其中所谓“童子之为马”就是竹马。毕沅注:“言自劳其足,谓竹马也。”然而似仍不能看作“竹马”出现的确证。孙诒让《墨子间诂》:“案:此直言童子戏效为马耳,不必竹马,毕说竝非。”

③ 如庾信《周车骑大将军贺娄公神道碑》:“竹马来迎,已知名于郭伋。”梁孝元帝《赋得竹》诗:“作龙还葛水,为马向并州。”罗隐《投宣武郑尚书二十韵》诗:“骑儿逢郭伋,战士得文翁。”刘商《送贾使君拜命》诗:“人咏甘棠茂,童谣竹马群。”苏轼《次前韵再送周正孺》诗:“竹马送细侯,大钱送刘宠。”

(陶谦)少孤,始以不羈闻于县中。年十四,犹缀帛为幡,乘竹马为戏,邑中儿童皆随之。

也是反映民间儿童竹马之戏的记载。

鸬车之戏与竹马之戏成为具有代表性的儿童游艺内容,于是有“鸬竹”之说^①。鸬车与竹马都以一种以运动为形式的游戏,表现了儿童欢跃活泼的情绪特征,其中透露的“不羈”的性格倾向,或许在某种意义上代表着社会生活中积极的生机和进步的希望。特别是“童儿数百,各骑竹马,道次迎拜”,“乘竹马为戏,邑中儿童皆随之”所体现的群体精神,尤其引人注目。^②

从河南南阳许阿瞿墓画像石的内容看,面对墓主坐榻的3个侍僮中,第1个张臂纵鸟。清理简报作者写道:“一人玩鸟,鸟从手中飞去。”看来,豢养戏玩禽鸟一类宠物,也是富家儿童游艺生活的内容之一。这一现象,自然也与皇家贵族豪户普遍于园池庭院中纵养禽鸟的风习有关。^③

许阿瞿墓出土石刻画像的下层,是一组表现乐舞百戏的画面。包括跳丸弄剑,鼓瑟吹箫,折腰盘舞等。我们看到,富贵家族普遍盛行的诸种娱乐形式,在画面上同时服务于一位5岁的儿童。

王充在《论衡·自纪》中回顾身世,有这样一段话:“建武三年,充生。为小儿,与侪伦遨戏,不好狎侮。侪伦好掩雀、捕蝉、戏钱、

① 如俞樾《春在堂随笔》卷一〇:“忆儿时鸬竹,随处嬉遨。”

② 王子今:《漫说“竹马”》,《历史大观园》1992年10期;《“竹马”源流考》,《比较民俗研究》1993年第9期。

③ 王褒《僮约》:“后园纵养,雁鸕百余。”参看王子今:《汉代纵养禽鸟的风俗》,《博物》1984年第2期。

林熙，充独不肯，(父)诵奇之。六岁教书，恭愿仁顺，礼敬具备，矜庄寂寥，有巨人之志。”所说表述其少有志向，与众不同，然而我们也可以由此知道当时一般“小儿”“遨戏”的通常形式是所谓“掩雀、捕蝉、戏钱、林熙”。“林熙”，刘遂盼《集解》引孙人和曰：“林熙者，即攀援树木之戏也。”《淮南子·修务》说到“木熙”，高诱解释说：“熙，戏也。”按照孙人和的说法，“《淮南子》‘木熙’，《论衡》‘林熙’，其义一也。”

皇族贵戚豪富之家的儿童游艺，可能又更为流行博弈等智力层次要求比较高的形式。《后汉书·孔融传》说，孔融 56 岁时被处死，“女年七岁，男年九岁，以其幼弱得全，寄它舍。”而孔融被拘执时，“二子方弈碁”^①。《史记·吴王濞列传》记载：

孝文时，吴太子入见，得侍皇太子饮博。吴太子师傅皆楚人，轻悍，又素骄，博，争道，不恭，皇太子引博局提吴太子，杀之。

可见皇家幼童游戏时骄悍相争的态度。吴楚七国之乱爆发时，曾以博局掷杀吴太子的汉景帝年 34 岁^②，时吴王刘濞已“不能朝请二十余年”，可知吴太子因博争道而致死时，尚是少儿。

《后汉书·梁冀传》说梁冀品行趣好：

少为贵戚，逸游自恣，性嗜酒，能挽满、弹碁、格五、六博、蹴鞠、意钱之戏，又好臂鹰走狗，骑马斗鸡。

① 《三国志·魏书·崔琰传》裴松之注引《魏氏春秋》：“十三年，(孔)融对孙权使，有讪谤之言，坐弃市。二子年八岁，时方弈碁，融被收，端坐不起。左右曰：‘而父见执，不起何也？’二子曰：‘安有巢毁而卵不破者乎！’遂俱见杀。”

② 《汉书·景帝纪》颜师古注引臣瓚曰：“帝年三十二即位，即位十六年，寿四十八。”

梁冀多种“逸游”形式,单纯从文句看,未能明确是少时行为,还是一惯的性好。可是与吴太子故事对照,可知“六博”很可能是少儿游戏。而“意钱之戏”,据说就是王充为小儿时“侪伦”喜好的“戏钱”。孙诒让《札迻》卷九即指出:“‘戏钱’,盖即‘意钱’。”关于所谓“格五”,《汉书·吾丘寿传》也有“年少,以善格五待诏”语。通过对梁冀事迹的理解,可知史籍所载如《史记·游侠列传》“剧孟行大类朱家,而好博,多少年之戏”等,这里所说的“少年之戏”,或许包括“博”,或许指与“博”相类似的其他“戏”,也可以作为讨论儿童游艺生活的参考。

大量的文物资料可以说明,在汉代社会,六博作为游艺形式在民间也是十分普及的。《西京杂记》卷四有这样的文字:

许博昌,安陵人也,善陆博。窦婴好之,常与居处。其术曰:“方畔揭道张,张畔揭道方,张究屈玄高,高玄屈究张。”又曰:“张道揭畔方,方畔揭道张,张究屈玄高,高玄屈究张。”三辅儿童皆诵之。

所谓总结六博之术的口诀“三辅儿童皆诵之”,似可说明这一游艺形式的盛行,其实并不仅限于上层社会。

二

儿童与成人共同享有大体一致的游艺条件,可能是不同文化系统都存在的现象。在与两汉年代相当的罗马帝国时代,“在竞技会上,儿童及他们的教师有为他们保留的位置。”据说儿童与成年亲属待遇相同的情形,也见于社会下层。“在罗马,贫苦公民有一些免费席,当然对每个家庭,这种位子的数目是有限的:他们在看

台上也是分开的。孩子们,男孩和女孩出席观看。”^①

儿童与成人共同的游艺形式,导致了文化趣味与文化追求的接近。世代之间文化交流渠道的开通和文化遗产关系的建立,游艺活动也成为条件之一。

《西京杂记》卷四所记载“韩嫣好弹”故事,可以帮助我们理解儿童行为的这种文化意义:

韩嫣好弹,常以金为丸,所失者日有十余。长安为之语曰:“苦饥寒,逐金丸。”京师儿童,每闻嫣出弹,辄随之,望丸之所落,辄拾焉。

“所失者日有十余”,似乎并不是每弹尽失,大约儿童随拾金丸的目的,有追逐财富的因素,但也不尽如此,成人游乐而儿童尾随,其实是十分常见的情形。使用弹丸,是较初级的射击取获方式。汉人赵晔《吴越春秋》卷九《勾践阴谋外传》写道:“弩生于弓,弓生于弹。”用弹丸射击禽鸟的游戏形式,在汉代曾经相当普遍。据《汉书·宣帝纪》,甚至曾经有三辅毋得以春夏“弹射飞鸟”的诏令颁布。《初学记》卷一九引汉张子并《消青衣赋》有“随珠弹雀”语。又《易林》卷二写道:“公子王孙,把弹摄丸;发辄有得,室家饶足。”《韩诗外传》卷一〇又有“黄雀方欲食螳螂,不知童挟弹丸在下,迎而欲弹之”的说法。可知弹射飞禽,曾经是成人与儿童共同喜好的游戏。^②

按照一般儿童心理学的观点,游戏,是儿童最初的主要的实践活动形式。通过游戏活动,儿童更深刻地体验着成人的社会实践

① [法]安德烈·比尔基埃等主编:《家庭史》第1卷《遥远的世界,古老的世界》,袁树仁等译,三联书店1998年版,上册第379页。

② 《盐铁论·取下》:“昔商鞅之任秦也”,“用师若弹丸。”也可以说明一般人对于弹射形式的熟悉。

生活。^①有的儿童心理学家还指出,“儿童最好的学习方法就是玩耍和操作他们环境中的事物”^②。儿童游艺对成人社会活动的直接模仿,以活泼生动的历史现象透露出文化传递关系的特征,使得其内容可以作为我们考察古代文化继承形式的窗口。

前面说到的陶谦“缀帛为幡,乘竹马为戏”,就是摹习战争生活的例证之一。《史记·绛侯周勃世家》记载,汉文帝劳军至周亚夫细柳营,感叹其军纪严明:“嗟乎,此真将军矣!昔者霸上、棘门军,若儿戏耳,其将固可袭而虏也。至于亚夫,可得而犯邪!”汉文帝这一赞语,也可以从侧面反映当时“儿戏”摹仿军事,是相当普遍的情形。具体的实例,又有《三国志·魏书·贾逵传》:“(贾逵)自为儿童,戏弄常设部伍。”

《三国志·蜀书·先主传》又有这样的记载:

先主少孤,与母贩履织席为业。舍东南角篱上有桑树生,高五丈余,遥望见童童如小车盖,往来者皆怪此树非凡,或谓当出贵人。先主少时,与宗中诸小儿于树下戏,言:“吾必当乘此羽葆盖车。”

这里虽然没有具体说明刘备与诸小儿游戏的形式和内容,而“必当乘此”诸语,暗示可能与仿拟豪贵出行有关。

儿童游艺形式与后来人生态度、价值取向的关系,在汉代已经受到重视。司马迁在《史记·周本纪》中写道:

弃为儿时,屹如巨人之心。其游戏,好种树麻、菽,麻、菽

^① 朱智贤主编:《儿童心理发展的基本理论》,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1982年版,第11页。

^② 〔美〕大卫·埃尔金德:《儿童与青少年——皮亚杰理论之阐释》,周毅等译,西南师范大学出版社1988年版,第56页。